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
分局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2021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1 年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和田地区生态环境于田县分局主要职能职责

（一）贯彻落实生态环境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订辖区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贯彻生态环境标准、技术规范。

（二）负责辖区生态环境问题监督管理。牵头协调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组织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

（三）负责实施管理辖区减排目标的落实。贯彻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确定大气、水等纳污能力，提出贯彻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四）负责提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地区和县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项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

（五）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贯彻实施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污染防治管理制度。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管理、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六）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贯彻各类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监管制度。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七）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落实有关政策、规划、标准的措施，牵头负责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放射源安全和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八）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按授权承担辖区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部分生态环境许可相关工作。组织实施建设项目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九）配合管理生态环境监测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辖区生态环境质量检测站点设置。组织承建和管理生态环境监测网和生态环境信息网，推动生态环境大数据建设。实行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辖区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

（十）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贯彻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的措施，综合协调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

（十一）组织调度辖区内生态环境保护督查整改工作。

（十二）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

（十三）完成县市委、县市人民政府及地区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一个科室，分别是：于田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编制数 13，实有人数 16 人，其中：在职 12 人，增加 0 人；退休 4 人，增加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328.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328.8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89.7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328.86	支 出 合 计	328.86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05	05	行政运行（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28.86	228.86						
211	01	01	罚没款收入安排的拨款	40	40						
211	01	01	专项收入安排的拨款	60	60						
			合计	328.86	328.86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328.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328.8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3	39.13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9.73	289.7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328.86	支 出 总 计	328.86	328.86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14	
211	01	01	行政运行（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89.72	
211	01	01	行政运行（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0	40
211	01	01	行政运行（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60	60
			合计	328.86	100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2.24	212.24	
301	01	基本工资	55.11	55.11	
301	02	津贴补贴	80.06	80.06	
301	03	奖金	4.59	4.59	
301	12	社会保障缴费	55.69	55.6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6.77	16.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		
302	01	办公费	7.15		7.15
302	08	取暖费	1.84		1.84
302	31	交通费	4.6		4.6
302	28	工会经费	2.7		2.7
30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33		
	9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33	0.33	
		合计	228.86	212.56	16.3

表七：

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1	01	02	行政运行（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环保大督查、污染源监测、执法经费	40		40								
211	01	11	行政运行（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第三方环境质量监测经费	60		60								
				合计	100		100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 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单位: 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4.6	0	4.6	0	4.6	0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0	0	0

备注：本单位 2021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此表为空表，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2021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28.86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328.86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4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89.72 万元。

二、关于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收入预算 328.86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328.86 万元，占 100%，比上年增加 40.5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经费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2021 年支出预算 328.8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28.86 万元，占 69.59%，比上年增加 70.6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100 万元，占 30.41%，比上年增加 70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的维护费用增加。

四、关于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28.86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8.86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

节能环保支出 289.7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4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养老保险缴费。

五、关于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328.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9.7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0.61 万元，增长 16.17%。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经费增加。项目支出 1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70 万元，增长 233.3%，主要原因是项目的维护费用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节能环保支出（类）289.72 万元，占 88.1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9.14 万元，占 11.9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2021 年预算数 39.1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65 万元，下降 9.35%，主要原因：人员减少，社保缴费减少。

2. 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事务管理（款）行政运行（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89.7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3.16 万元，下降 12.21%，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工资调整，经费减少。

3. 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事务管理（款）行政运行（项）：2021 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 万元，增长 25%，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科目调整。

4. 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事务管理（款）行政运行（项）：2021 年预算数为 6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科目调整。

六、关于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28.86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212.5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5.11 万元、津贴补贴 80.06 万元、奖金 4.59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55.69 万元、住房公积金 16.7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33 万元。

公用经费 1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7.15 万元、取暖费 1.84 万元、交通费 4.6 万元、工会经费 2.7 万元等。

七、关于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2021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环保大督察、污染源监测、执法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于财预[2021]3 号

预算安排规模：4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4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第三方环境质量监测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于财预[2021]3 号

预算安排规模：6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6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八、关于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4.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 元，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一致；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

是未安排预算。

九、关于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6.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8 万元，下降 4.91%。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21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1880 平方米，价值 371.69 万元。
2. 车辆 2 辆，价值 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

价值 25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5.57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29.92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1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1 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2 个，涉及预算金额 1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项目名称	第三方环境监测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	其中：财政拨款	6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对于田县 2021 年重点生态功能区、重点污染源、农村生态环境质量、“千吨万人”以上农村饮用水、农田灌溉水进行环境质量监测，掌握生态环境环境质量变化，确保地表水、饮用水、农田灌溉水、污染源达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第三方环境监测经费			≤60 万	
	时效指标	按照监测方案要求进行各类监测			=100%	
	数量指标	按照监测方案进行监测			=100%	
	质量指标	按照国家环境监测质量标准开展监测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环保事件发现及时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状况持续变好			逐步变好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项目名称	环保大督察、污染源监测、执法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	其中：财政拨款	4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环保大督察、污染源监测、执法经费			≤40 万	
	时效指标	督察、执法按绩效完成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开展督察、执法次数，对超标排污企业开展污染源监测			≥1 次	
		排查企业数量			≥114 家	
	质量指标	督察企业覆盖率			≥98%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违法行为查处率			≥9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状况持续变好，环境违法行为逐步减少			逐步变好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得到群众的拥护和热爱			≥98%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2021年2月5日